

证券代码：603228

证券简称：景旺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1-087

债券代码：113602

债券简称：景 20 转债

## **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之通知、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化沾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黄恬先生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根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”）关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约定，公司不存在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、24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、公司层面达成的业绩满足解除限售条件、24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结果满足解禁条件，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要求的所有条件均已经成就。

2、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侵犯公司、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同意公司按规定为 24 名激励对象办理本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共 123.7629

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景旺电子关于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0 日